

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以书面通知、电话确认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，会议由张晓露先生主持，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免去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将取消监事会，免去监事张晓露先生、赵敏女士，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同时废止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做出相应修订。

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前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他制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他制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监事会对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审核意见：公司监事会通过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及编制过程的审核，认为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没有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上海存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上海存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3 日